

制定人： 柴荣

教学院长签名： 陈海 学院院长签名（公章）： 陈海

录入计划人： 陈海



建筑学 (Architecture)

专业代码： 082801

学制： 4年

年级： 2023级

授予学位类型

工学学士学位

专业方向设置（没有方向填“无”）

本专业下设一个方向：建筑设计方向

专业介绍（不超过200字）

建筑学专业培养适应国家经济发展、城乡建设需要，培养立足于粤港澳大湾区的建筑设计的
高级人才。本专业以建筑设计为核心课程，开设专业基础课程及丰富的实践性教学环节，进
行循序渐进的课程设计训练，并结合智能建造、BIM(建筑信息模型)、互联网+、创新创业为
方向进行新工科建设，注重培养学生遵纪守法、诚实守信的职业素养；严谨科学、精益求
精的工匠精神，为毕业生奠定坚实的职业发展基础。

培养目标

建筑学专业坚持学校“重人品、实基础、强能力、有专长”人才培养的指导思想，培养具有
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、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，面向国家重大战略需求，适应社会发展和科技
进步，适应国家经济发展、城乡建设需要、具有较好的建筑类专业知识和规划、设计实践能
力、具有创新思维、开放视野、社会责任感和团队精神，具有可持续发展的文化传承理念，
主要在建筑设计、城市规划与管理、风景园林规划设计单位、教育和科研机构、管理部分
等，从事建筑设计的高级专门人才。

目标1：知识目标。掌握建筑学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，具备人文社会科学知识、自然科学知
识、建筑学及相关专业知识，熟悉建筑设计和城乡规划相关的法规、方针和政策。

目标2：能力目标。具有扎实的建筑学专业知识和设计实践能力，掌握建筑设计的基本技能和
方法。具有初步的科技开发能力、组织管理能力、应用计算机辅助设计能力以及多工种协调
的能力。能在设计院（公司）、教育和科研机构、房地产企业、政府相关管理部门等单位从
事建筑设计、城市设计与规划、教学与研究、开发与管理等工作。

目标3：素质目标。具有爱国主义精神，具有良好的思想品德和职业道德、敬业精神、健康
的人生态度，具有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，具有健全心理和健康体魄，具有创造性思维、广阔视
野、社会责任感和团队精神，具有可持续发展和文化传承理念。

目标4：职业发展目标。具有自主学习和终身学习的意识，能持续提高自身专业能力和水
平，从而能适应建筑设计与管理发展的新要求。毕业5年后，能在建筑设计与管理领域成为具
有社会责任感、法制意识、创新意识、实践能力和国际视野的建筑学高素质人才。

毕业要求



1. 品德修养:

理解并掌握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,具有良好的思想品德和社会公德,具有家国情怀和社会责任感,能够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。

1.1 理解并掌握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,具有良好的思想品德和社会公德。

1.2 具有家国情怀和社会责任感,能够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。

1.3 关注人类生存环境,具有良好的生态、环境保护意识。

2. 工程技术:

2.1 掌握常用的建筑工程作法和节点构造及其原理、常用建筑材料以及新材料的性能,具有合理选用、综合应用的能力。

2.2 掌握结构体系与建筑形式间的相互关系,能够对方案设计进行合理的结构选型。

2.3 了解建筑节能的意义,掌握自然采光与通风、日照与遮阳、建筑隔声和围护结构热工性能的设计原理。

2.4 了解建筑防火、抗震等方面的安全性要求及建筑师所负有的法律和道义上的责任。

3. 分析问题/解决问题:

3.1 掌握建筑设计的基本原理和方法,具有独立进行建筑方案设计能力。

3.2 具有根据使用要求、地形条件、文化背景、材料和技术条件等情况,具有建筑施工图绘制的基本能力。

3.3 能够设计针对复杂工程项目的解决方案,设计满足特定需求的单体、群体或城市设计项目,并能够在设计环节中体现创新意识,考虑经济、美观、安全、文化以及环境等因素。

4. 研究能力:

4.1 描述中外建筑历史发展的过程及基本史实,了解历史文化遗产保护的重要性与保护原则及手段。

4.2 评价当代主要建筑理论及代表人物与作品。

4.3 具备基本的科学思维,能够基于科学原理并采用科学方法对复杂工程问题进行研究,掌握一定的设计与研究方法。

5. 使用现代工具: 具备使用现代工具进行表达的能力,包括手工模型制作和3D打印等工艺,同时掌握必要的软件操作能力,如Revit、CAD、Rhino、sketch up、PS在内的专业设计、图形软件,并使用这些专业软件绘制设计图和编制设计文件。

6. 社会责任与实践:

6.1 基于工程相关背景知识进行合理分析,评价专业工程实践和复杂工程问题解决方案对健康、安全、法律,尤其是对于环境及社会可持续发展的影响,从本学科的相关专业知识出发,自觉在设计实践中加以综合运用。

6.2 通过建筑设计院实习实践,将所学基础理论、专业知识和基本技能综合运用于专业实践,增强对于实际工程项目的认识,具备独立从事建筑设计的能力。

7. 环境和可持续发展: 具有可持续发展的建筑设计观念,并在设计中应用相应的理论和设计原则,能够理解和评价建筑方案设计对环境、社会可持续发展的影响。

8. 职业规范:

8.1 识记与建筑有关的法规、规范和标准的基本内容,具有在建筑设计中遵照和运用现行建筑设计规范与标准的能力。

8.2 具有人文社会科学素养、社会责任感,能够在工程实践中理解并遵守工程职业道德和规范,履行责任。

9. 个人和团队: 诚实正直,具有良好的团队合作精神,能够在多学科背景下的团队中承担个体、团队成员以及负责人的角色。

10. 沟通：能够就复杂工程问题与业界同行及社会公众进行有效沟通和交流，包括撰写报告和设计文稿、陈述发言、清晰表达或回应指令，并具备一定的国际视野，能够在跨文化背景下进行沟通和交流。

11. 终身学习：具有自主学习和终身学习的意识，有不断学习和适应发展的能力。

专业特色

（1）工科与艺术相结合：建筑学专业的学科特性具有工程学科与人文艺术学科的双重特点。既具有一般工程学科的技术性知识，体现逻辑性思维；又具有艺术类学科的美学原理和知识，更多地体现形象性思维。两者兼而有之，相辅相成。

（2）注重实践：建筑学专业是一个实践性很强的专业，主干课程群“建筑设计基础”、“建筑设计”、“设计院实习”和“毕业设计”等贯穿专业学习的始终，并且设计任务书及设计题目大都是结合实际建筑项目，设计成果一人一方案。

（3）地域特色：建筑专业立足广州、面向粤港澳大湾区、服务地方城乡建设，培养适应新时代建设需要的，具备建筑设计及城市设计的基本理论和设计能力，具有团队精神和创新思维的德、智、体、美全面发展的高级设计人才。

（4）与企业保持紧密联系，以企业对市场人才的需求为目标，以成果为导向优化课程体系，鼓励教师多去参加培训，去企业参与工程项目，改变教学方法与模式以适应行业发展，大力推进产教融合。

课程修读指引

（1）通识教育必修课分为创新创业类、艺术鉴赏类、人文社科类等课程，每个学生在校期间应至少取得32个通识教育必修的课程学分。通识教育选修课分为人文社科类、艺术鉴赏类、创新创业类等课程。每个学生在校期间应取得7个通识教育选修课程学分。

（2）每个学生在校期间须获得13.5个学科基础必修课程学分、48个专业必修课程学分、16.5个专业选修课程学分。

（3）每个学生在校学习期间，须在基础实践必修课中研修4.5个学分、专业实践必修课中研修36个学分。

（4）学院积极推进教学方法改革，重点课程有建筑设计基础、建筑设计、场地设计、建筑设计原理、城市规划原理、居住区规划原理、建筑学计算机应用、建筑物理、建筑构造、建筑设备、建筑力学与结构、建筑设计结构选型、中国建筑史、外国建筑史、建筑摄影、美术等。

专业核心课程

建筑设计基础（一、二），建筑设计（一、二、三、四），建筑物理（热工学）、（光、声学）等。

专业特色课程

1. 专业导论课：建筑导论
2. 学科前沿课：建筑物理（热工学）、建筑物理（光、声学）、建筑学计算机应用（二）
3. 项目驱动的课程：建筑设计（三）、建筑设计（四）
4. 校企合作课：创新创业实习、建筑业务实习
5. 创新创业教育课程：建筑设计（二）、创新创业实习
6. 跨学科交叉课程：美术（素描一）、美术（素描二）、建筑力学与结构、城市规划原理、景观设计原理、室内设计、
7. 实践驱动的课程：小建筑测绘、美术写生、建筑专题调研、创新创业实习、建筑业务实习
8. 竞赛驱动的课程：建筑设计（三）、建筑设计（四）、毕业设计
9. 名校驱动的课程：建筑学计算机应用（一）
10. 科研反哺教学的课程：建筑物理（热工学）、建筑物理（光、声学）

一、毕业学时学分要求

课程平台		必修		选修		合计		该类学分 占总学分的 百分比
		学分	学时 (周)	学分	学时 (周)	学分	学时 (周)	
通识教育	理论教学	33.5	660	8	128	41.5	788	25.62%
	基础实践	4.5	184			4.5	184	2.78%
学科专业教育	学科基础	13.5	216			13.5	216	8.33%
	专业教育	48	768	16.5	264	64.5	1032	39.81%
	专业实践	36	16+35周			36	16+35周	22.22%
个人拓展	理论教学							0.00%
	实践环节			2	2周	2	2周	1.23%
按类别统计	理论教学	95	1644	24.5	392	119.5	2036	73.77%
	实验教学	40.5	200+35周	2	2周	42.5	200+37周	26.23%
总计		135.5	1844+35周	26.5	392+2周	162	2236+37周	100%
实践教育	基础实践	4.5	184			4.5	184	2.78%
	专业实践	36	16+35周			36	16+35周	22.22%
	个人拓展			2	2周	2	2周	1.23%
合计								
总学分要求		162						

备注：实践教学环节，经管文艺类专业实践教学占总学分（学时）不低于20%，理工类专业实践教学比例占总学分（学时）比例不低于25%

按类别统计

学时			学分						
总学时数	其中	其中	总学分 162	其中		其中			其中
	必修学时	选修学时		必修学分	选修学分	实践教学学分	理论教学学分	实验教学学分	创新创业教育学分
	1844+35周	392+2周		135.5	26.5	41	119.5	1.5	2

填表注意：

1. 实验教学学时数、学分数：分别统计“专业课程教学计划表”中所规定的实验教学活动（包含课内实验教学）的毕业最低总学时、总学分数

2. 集中性实践教学环节学分数：分别统计“专业课程教学计划表”所规定的集中实施的实践教学环节（包括见习、实习、毕业设计、毕业论文、社会调查等）

3. 创新创业教育学分：“专业课程教学计划表”所规定、由学院教学指导委员会认定的创新创业教育课程，包括创新实践课程、创业教育课程、竞教结合课程等学分

4. 总学时数=必修学时+选修学时；总学时数>=理论教学学时+实验教学学时

5. 总学分数=集中性实践教学环节+理论教学学分+实验教学学分；总学分数>=必修学分+选修学分

建筑学专业实践教学环节

实践教学环节名称		学分	学期
基础实践	思政社会实践	1	3
	劳动教育	1	2
	军事技能训练	2	1
专业实践	构造、设备实习	1	3
	小建筑测绘	1	5
	建筑画表现	1	3
	美术写生	2	4
	建筑专题调研	2	6
	创新创业实习	4	7
	建筑业务实习	12	7
	毕业设计调研	2	7
	毕业设计	10	8
个人拓展实践环节	创新实践课	2	7

二、专业教学进度总体安排表

学 年	学 期	教 学 进 度 安 排 （周）																		理 论 教 学	考 试	入 学 教 育	军 训	课 程 设 计	金 工 实 习	电 子 工 艺 实 习	电 脑 上 机	生 产 实 习	个 人 拓 展	毕 业 实 习	毕 业 设 计	机 动	假 期	大 作 业	小 计		
		1	2	3	4	5	6	7	8	9	10	11	12	13	14	15	16	17	18	19	A	B	C	D	E	F	G	H	I	J	K	L	M	N	O		
一	1	C	A	A	A	A	A	A	A	A	A	D	D	A	A	A	A	M	B	14	1	1	2									1			19		
	2	A	A	A	A	A	A	A	A	A	A	A	A	A	A	A	M	M	B	16	1										2			19			
二	3	A	A	A	A	A	A	A	A	A	A	A	A	A	A	A	I	I	B	16	1						2							19			
	4	A	A	A	A	A	A	A	A	A	A	A	A	A	A	A	I	I	B	16	1						2							19			
三	5	A	A	A	A	A	A	A	A	A	A	A	A	A	A	A	I	M	B	16	1						1				1			19			
	6	A	A	A	A	A	A	A	A	A	A	A	A	A	A	A	B	I	I	16	1						2							19			
四	7	J	J	J	J	K	K	K	K	K	K	K	K	K	K	K	M	M	M									4	12		3			19			
	8	L	L	L	L	L	L	L	L	L	L	L	M	M	M	M	M	M	M											12	7			19			
合 计 （周）																				94	6	1	2						7	4	12	12	14				152

三、专业课程教学计划表	
-------------	--

[illegible]

三、专业课程教学计划表																			
课程平台	课程代码	课程名称	课程性质	学分	总学时	其中		开课学年（学期）	开课单位	各学期周学时分配								备注	
						理论（讲授）	实践/实验			一	二	三	四	五	六	七	八		
（选修）		创新创业类（含创业基础）		≥2.0					创新创业学院									科类、艺术鉴赏类、创新创业类	
		自然科技类																	
	需选修			8	32	32					1								
	合计			42	700	692	8			12	15	5	6	1	2	1			
学科教育	学科基础课	613001	美术（素描一）	必修	2.5	40	40		1	学院	3								
		613038	中国建筑史		2	32	32		5						2				
		613039	外国建筑史		2	32	32		4					2					
		613005	建筑制图		3	48	48		1		3								
		613030	建筑学计算机应用（一）		2	32	32		2			2							
		613031	建筑学计算机应用（二）		2	32	32		3				2						
	合 计				13.5	216	216				6	2	2	2	2				
专业教育	专业核心课	613010	建筑物理（热工学）	必修	2	32	32		5	学院					2				
		613011	建筑物理（光、声学）	必修	3	48	32	16	6							3			
		613016	建筑设计基础（一）	必修	6	96	96		1		6								
		613017	建筑设计基础（二）	必修	6	96	96		2			6							
		613018	建筑设计（一）	必修	8	128	128		3				8						
		613019	建筑设计（二）	必修	8	128	128		4					8					
		613020	建筑设计（三）	必修	8	128	128		5						8				
		613021	建筑设计（四）	必修	8	128	128		6							8			
			小计			49	784	768	16				6	6	8	8	10	11	
	专业选修课	615003	美术（素描二）	选修	3	48	48		2	学院		3							
		614001	建筑摄影	选修	1	16	8	8	4						1				
		614002	建筑设备	选修	3	48	48		3					3					
		614003	建筑师业务	选修	2	32	32		6								2		
		614006	建筑设计结构选型	选修	2	32	32		5							2			
		614007	美术（线条淡彩）	选修	3	48	48		3					3					
		614008	美术（色彩美学）	选修	2.5	40	40		4						3				
		614009	城市规划原理	选修	2	32	32		6								2		
		614010	建筑导论	选修	1	16	16		1		1								

三、专业课程教学计划表																		
课程平台	课程代码	课程名称	课程性质	学分	总学时	其中		开课学年（学期）	开课单位	各学期周学时分配								备注
						理论（讲授）	实践/实验			一	二	三	四	五	六	七	八	
专业选修课	614011	建筑设计原理	选修	2	32	32		5	学院					2				
	614012	居住区规划原理	选修	2	32	32		6							2			
	614013	景观设计原理	选修	2	32	32		5						2				
	614014	场地设计	选修	2	32	32		5						2				
	614015	建筑构造	选修	2.5	40	40		3				3						
	615001	建筑力学与结构	选修	3	48	48		3				3						
	614017	建筑经济	选修	2	32	32		6							2			
	614018	室内设计	选修	2	32	32		4					2					
	615002	绿色建筑与绿色建造	选修	2	32	32		5						2				
		至少选修		16.5	264	164				1		12	4	8	6			
合 计				65.5	1048	932	16			7	6	20	12	18	17		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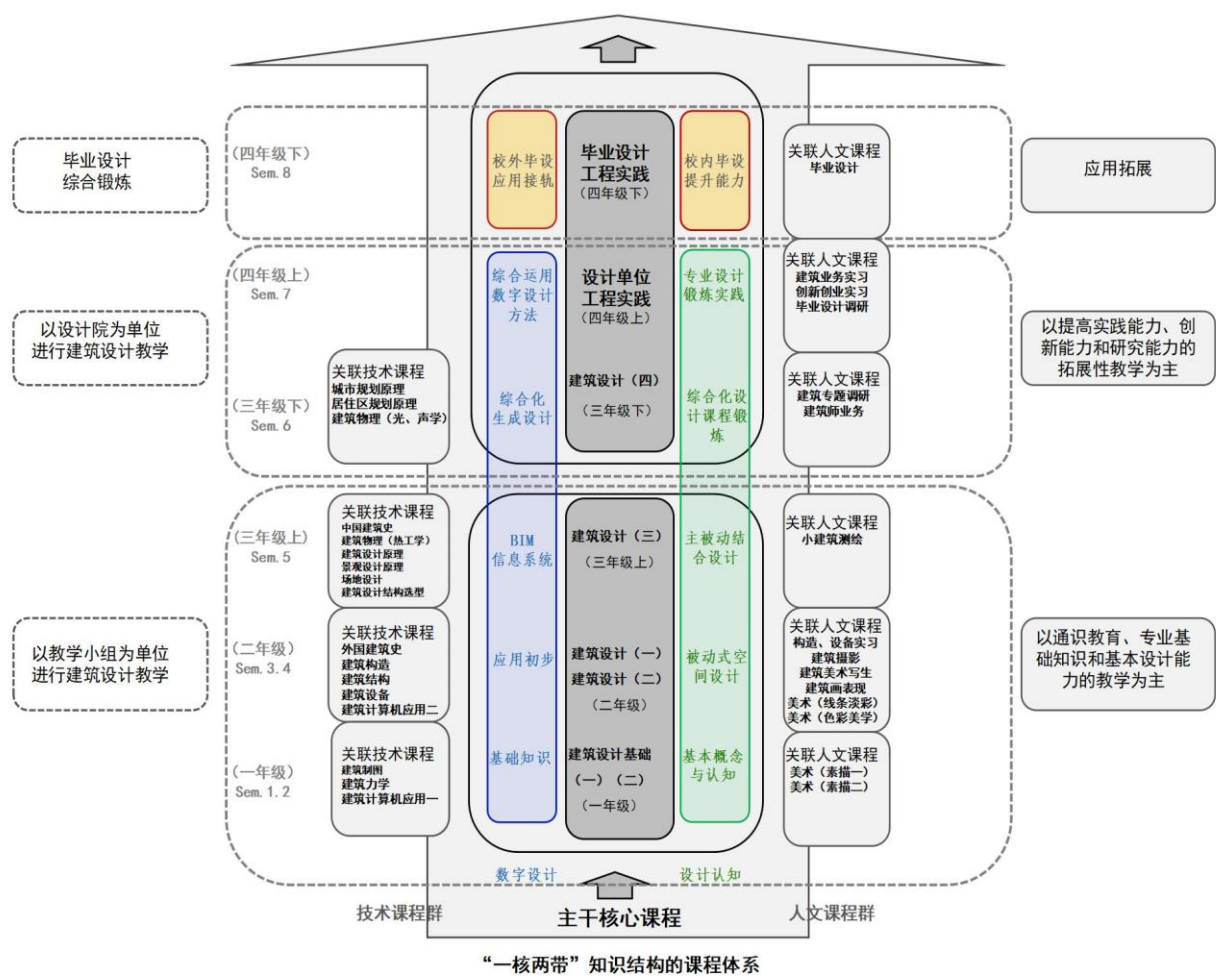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专业课程教学计划表																		
课程平台	课程代码	课程名称	课程性质	学分	总学时	其中		开课学年（学期）	开课单位	各学期周学时分配								备注
						理论（讲授）	实践/实验			一	二	三	四	五	六	七	八	
实践教学课程	基础实践课	351049	思政社会实践	必修	1	32		32	3	马克思主义学院			2					
		613048	劳动教育	必修	1	32		32	2	学院		1						
		031006	军事技能训练	必修	2	112		112	1	学院	2周							
	专业实践课	613043	构造、设备实习	必修	1	1周		1周	3	学院			1周					
		613044	小建筑测绘	必修	1	1周		1周	5	学院					1周			
		613027	建筑画表现	必修	1	1周		1周	3	学院			1周					
		613028	美术写生	必修	2	2周		2周	4	学院				2周				
		613032	建筑专题调研	必修	2	2周		2周	6	学院						2周		
		613041	创新创业实习	必修	4	4周		4周	7	学院							4周	
		613042	建筑业务实习	必修	12	12周		12周	7	学院							12周	
		613035	毕业设计调研	必修	2	2周		2周	7	学院							2周	
		613036	毕业设计	必修	10	10周		10周	8	学院							10周	
	个人拓展计划	613047	创新实践课	选修	2	2周		2周	7	学院							2周	
合 计				41	176+37周		176+37周			2周		2周	2周	1周	2周	18周	12周	
总合计				162.0	2236+37周	2036	200+37周			23+2周	25	29+2周	21+2周	21+1周	19+2周	1+18周	12周	

备注：实践教学环节，经管文艺类专业实践教学占总学分（学时）不低于20%，理工类专业实践教学比例占总学分（学时）比例不低于25%

四、实践教学、外语教学环节安排

单列实验课或 开设有实验的 课程	总学时	学分	实验 学时	学期	实践教育环节名称		周数/学时	学分	学期
建筑物理(光、 声学)	48	3	16	6	基础实践教学	军事技能训练	112学时	2	
建筑摄影	16	1	8	4		思政社会实践	32学时	1	
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	32	2	8	2		劳动教育	32学时	1	
					专业实践教学	构造、设备 实习	1	1	3
						小建筑测绘	1	1	5
						建筑画表现	1	1	3
						美术写生	2	2	4
						建筑专题调研	2	2	6
						创新创业实 习	4	4	7
						建筑业务实 习	12	12	7
						毕业设计调 研	2	2	7
						毕业设计	10	10	8
						创新实践课	2	2	7
合计	96	6	32		合计		176学时+37 周	41	
外语教学环节	全英	双语	学时	学分	学期				
城市规划原理		■	32	2	6				
合计			32	2	合计				

五、课程地图



六、培养目标与毕业要求关联表

专业培养目标	请勾选相关联之学生毕业要求
目标 1：知识目标。 掌握建筑学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，具备人文社会科学知识、自然科学知识、建筑学及相关专业知识，熟悉建筑设计和城乡规划相关的法规、方针和政策。	☐ 要求1：品德修养
	☒ 要求2：工程技术
	☐ 要求3：分析问题/解决问题
	☐ 要求4：研究能力
	☒ 要求5：使用现代工具
	☐ 要求6：社会责任与实践
	☐ 要求7：环境和可持续发展
	☐ 要求8：职业规范
	☐ 要求9：个人和团队
	☐ 要求10：沟通
	☐ 要求11：终身学习
目标 2：能力目标。 具有扎实的建筑学专业知识和设计实践能力，掌握建筑设计的基本技能和方法。具有初步的科技开发能力、组织管理能力、应用计算机辅助设计能力以及多工种协调的能力。能在设计院（公司）、教育和科研机构、房地产企业、政府相关管理部门等单位从事建筑设计、城市设计与规划、教学与研究、开发与管理等工作。	☐ 要求1：品德修养
	☐ 要求2：工程技术
	☒ 要求3：分析问题/解决问题
	☒ 要求4：研究能力
	☐ 要求5：使用现代工具
	☒ 要求6：社会责任与实践
	☒ 要求7：环境和可持续发展
	☒ 要求8：职业规范
	☐ 要求9：个人和团队
	☐ 要求10：沟通
	☒ 要求11：终身学习
目标 3：素质目标。 具有爱国主义精神，具有良好的思想品德和职业道德、敬业精神、健康的人生态度，具有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，具有健全心理和健康体魄，具有创造性思维、广阔视野、社会责任感和团队精神，具有可持续发展和文化传承理念。	☒ 要求1：品德修养
	☐ 要求2：工程技术
	☐ 要求3：分析问题/解决问题
	☐ 要求4：研究能力
	☐ 要求5：使用现代工具
	☒ 要求6：社会责任与实践
	☒ 要求7：环境和可持续发展
	☒ 要求8：职业规范
	☒ 要求9：个人和团队
	☒ 要求10：沟通
	☐ 要求11：终身学习
目标 4：职业发展目标。 具有自主学习和终身学习的意识，能持续提高自身专业能力和水平，从而能适应建筑设计与管理发展的新要求。毕业后5年后，能在建筑设计与管理领域成为具有社会责任感、法制意识、创新意识、实践能力和国际视野的建筑学高素质人才。	☐ 要求1：品德修养
	☐ 要求2：工程技术
	☐ 要求3：分析问题/解决问题
	☐ 要求4：研究能力
	☐ 要求5：使用现代工具
	☐ 要求6：社会责任与实践
	☐ 要求7：环境和可持续发展
	☒ 要求8：职业规范
	☒ 要求9：个人和团队
	☒ 要求10：沟通
	☒ 要求11：终身学习

七、学生毕业要求与专业课程关联表

序号	课程名称	课程性质	学分数	开课年级	请勾选对应之核心能力										
					毕业要求1	毕业要求2	毕业要求3	毕业要求4	毕业要求5	毕业要求6	毕业要求7	毕业要求8	毕业要求9	毕业要求10	毕业要求11
1	思想道德与法治	必修	2	大一	■					■			■		
2	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	必修	3	大二	■					■			■		
3	毛泽东思想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	必修	3	大二	■					■			■		
4	中国近现代史纲要	必修	3	大一	■					■			■		
5	形势与政策（一）	必修	0.5	大一	■					■	■				■
6	形势与政策（二）	必修	0.25	大一	■					■	■				■
7	形势与政策（三）	必修	0.25	大二	■					■	■				■
8	形势与政策（四）	必修	0.25	大二	■					■	■				■
9	形势与政策（五）	必修	0.25	大三	■					■	■				■
10	形势与政策（六）	必修	0.25	大三	■					■	■				■
11	形势与政策（七）	必修	0.25	大四	■					■	■				■
12	体育（一）	必修	1	大一	■					■				■	■
13	体育（二）	必修	1	大一	■					■				■	■
14	体育（三）	必修	1	大二	■					■				■	■
15	体育（四）	必修	1	大二	■					■				■	■
16	军事理论	必修	2	大一	■					■				■	■
17	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	必修	2	大一	■					■				■	■
18	大学生就业指导	必修	1	大一	■					■		■	■		■
19	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	必修	1	大一	■					■		■	■		■
20	大学英语（一）	必修	3.5	大一				■							
21	大学英语（二）	必修	4.5	大一				■							
22	社会主义发展史	选修	1	大一	■					■		■	■		■
23	人文社科类	选修	≥1.0	大一											■
24	艺术鉴赏类	选修	2	大一											■
25	创新创业类 (含创业基础)	选修	≥2.0	大一			■	■	■				■	■	■
26	美术（素描一）	必修	2.5	大一	■		■				■				
27	美术（素描二）	选修	3	大一	■		■				■				
28	建筑制图	必修	3	大一		■			■						

序号	课程名称	课程性质	学分数	开课年级	请勾选对应之核心能力										
					毕业要求1	毕业要求2	毕业要求3	毕业要求4	毕业要求5	毕业要求6	毕业要求7	毕业要求8	毕业要求9	毕业要求10	毕业要求11
29	建筑学计算机应用（一）	必修	2	大一		■			■					■	
30	建筑设计基础（一）	必修	6	大一		■	■	■			■	■		■	
31	建筑导论	选修	1	大一		■	■	■			■	■		■	
32	建筑设计基础（二）	必修	6	大一		■	■	■			■	■		■	
33	美术（线条淡彩）	选修	3	大二	■		■				■				
34	美术（色彩美学）	选修	2.5	大二	■		■				■				
35	外国建筑史	必修	2	大二		■	■	■							
36	建筑构造	选修	2.5	大二		■	■				■				
37	建筑力学与结构	选修	3	大二		■	■								
38	建筑学计算机应用（二）	必修	2	大二		■			■					■	
39	建筑设计（一）	必修	8	大二		■	■	■			■	■		■	
40	建筑设计（二）	必修	8	大二		■	■	■			■	■		■	
41	建筑摄影	选修	1	大二		■			■					■	
42	建筑设备	选修	3	大二		■					■				
43	构造、设备实习	必修	1	大二			■	■		■		■	■		
44	建筑画表现	必修	1	大二	■		■				■				
45	美术写生	必修	2	大二	■		■				■				
46	室内设计	选修	2	大二		■	■				■				
47	中国建筑史	必修	2	大三		■	■	■							
48	建筑物理（热工学）	必修	2	大三		■					■				
49	建筑物理（光、声学）	必修	3	大三		■					■				
50	建筑设计结构选型	选修	2	大三		■	■								
51	建筑设计原理	选修	2	大三		■	■	■							
52	城市规划原理	选修	2	大三		■	■	■		■	■	■			
53	景观设计原理	选修	2	大三		■	■	■							
54	居住区规划原理	选修	2	大三		■	■	■		■	■	■			
55	场地设计	选修	2	大三		■	■				■				
56	建筑设计（三）	必修	8	大三		■	■	■			■	■		■	
57	建筑设计（四）	必修	8	大三		■	■	■			■	■		■	
58	建筑师业务	选修	2	大三		■						■	■		■
59	小建筑测绘	必修	1	大三			■	■	■	■			■		

序号	课程名称	课程性质	学分数	开课年级	请勾选对应之核心能力										
					毕业要求1	毕业要求2	毕业要求3	毕业要求4	毕业要求5	毕业要求6	毕业要求7	毕业要求8	毕业要求9	毕业要求10	毕业要求11
60	建筑专题调研	必修	2	大三			■	■	■	■			■		
61	建筑经济	选修	2	大三		■	■	■		■	■	■			
62	绿色建筑与绿色建造	选修	2	大三		■	■				■				
63	思政社会实践	必修	1	大二	■		■	■		■	■	■			■
64	劳动教育	必修	1	大一	■		■			■			■	■	
65	军事技能训练	必修	2	大一	■					■			■	■	
66	创新创业实习	必修	4	大四			■	■	■				■	■	■
67	建筑业务实习	必修	12	大四	■	■	■		■	■		■	■	■	■
68	毕业设计调研	必修	2	大四			■	■		■			■		
69	毕业设计	必修	10	大四			■	■		■			■		
70	创新实践课	选修	2	大四			■	■	■				■	■	■